

## 工廠設立許可或核准登記附加負擔辦法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一條之二修正總說明

工廠設立許可或核准登記附加負擔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於一百年二月八日訂定發布施行，並於一百零三年一月八日、一百零四年十月二日與一百零五年五月十三日為三次修正。本次係配合本部水利署於一百零六年八月四日公告變更「地下水管制區」，復於一百零六年八月三十日公告廢止「嚴重地層下陷地區」，並函請各機關衡酌需要及參考前揭本部一百零六年八月四日公告之「地下水管制區第一級管制區」修訂相關規定，爰修正第八條及第九條之條文內容。

另為強化預拌混凝土業者對其產品出廠品質之管理，規範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二三三二細類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工廠，需於送貨單上明確標示產品預拌混凝土成分及規格等資訊，爰增訂第十一條之二條文及其附件，對該等工廠於核准登記或變更登記時附加負擔，以達業者自主管理之目的。

# 工廠設立許可或核准登記附加負擔辦法第八條、第九條、第十一條之二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八條 位於經濟部公告<u>地下水管制區第一級管制區</u>內且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每日未達三百立方公尺之工廠，除已通過環評之產業聚落或工廠者外，於核准設立、變更設立、核准登記或變更登記時，主管機關應附加「嗣後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增加至每日三百立方公尺以上，應檢附用水計畫書經中央水利主管機關或所屬機關審查同意文件」之負擔。</p>	<p>第八條 位於經濟部公告嚴重地層下陷地區內且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每日未達三百立方公尺之工廠，除已通過環評之產業聚落或工廠者外，於核准設立、變更設立、核准登記或變更登記時，主管機關應附加「嗣後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增加至每日三百立方公尺以上，應檢附用水計畫書經中央水利主管機關或所屬機關審查同意文件」之負擔。</p>	<p>經濟部水利署前以一百零六年八月四日經授水字第一零六二零二零九一七零號公告變更「地下水管制區」，復於一百零六年八月三十日經授水字第一零六二零二一零六七零號公告廢止「嚴重地層下陷地區」，並於同日函請各機關衡酌需要及參考前揭本部一百零六年八月四日公告之「地下水管制區第一級管制區」修訂相關規定，爰修正條文內容。</p>
<p>第九條 位於經濟部公告<u>地下水管制區第一級管制區</u>內且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每日計達三百立方公尺以上之工廠，除已通過環評之產業聚落或工廠者外，於核准設立、變更設立、核准登記或變更登記時，主管機關應附加「嗣後增加產業類</p>	<p>第九條 位於經濟部公告嚴重地層下陷地區內且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每日計達三百立方公尺以上之工廠，除已通過環評之產業聚落或工廠者外，於核准設立、變更設立、核准登記或變更登記時，主管機關應附加「嗣後增加產業類別、</p>	<p>經濟部水利署前以一百零六年八月四日經授水字第一零六二零二零九一七零號公告變更「地下水管制區」，復於一百零六年八月三十日經授水字第一零六二零二一零六七零號公告廢止「嚴重地層下陷地區」，並於同日函請各機關衡酌需要及參考前揭本部一百零六年八月四日公告之「地下水管制區第一</p>

<p>別、主要產品、廠房及建築物面積或生產設備之電力容量、熱能及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應檢附用水計畫書經中央水利主管機關或所屬機關審查同意文件」之負擔。</p>	<p>主要產品、廠房及建築物面積或生產設備之電力容量、熱能及用水量（含工業用水及民生用水），應檢附用水計畫書經中央水利主管機關或所屬機關審查同意文件」之負擔。</p>	<p>級管制區」修訂相關規定，爰修正條文內容。</p>
<p>第十一條之二 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二三三二細類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工廠，於核准登記或變更登記時，主管機關應附加「須於送貨單上明確標示預拌混凝土成分及規格等資訊」之負擔。</p> <p>前項送貨單格式如附件。</p>		<p>一、<u>本條新增</u>。</p> <p>二、為強化預拌混凝土業者對其產品出廠品質之管理，規範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第二三三二細類預拌混凝土製造業工廠，須於送貨單上明確標示產品預拌混凝土成分及規格等資訊，以達業者自主管理之目的。</p>

附件

## 預拌混凝土送貨單

--

工程名稱：\_\_\_\_\_

澆置地點：\_\_\_\_\_

契約編號：

日期：		出廠時間：		到達時間：		卸完時間：		車次：		
車號				總重				水泥型式		
規格	28日強度		kgf/cm <sup>2</sup>		空重				爐石型式	
	設計坍度		cm		淨重				飛灰型式	
	最大粒徑		mm		水灰(膠)比				附加劑型式	
	設計坍流度		cm		水泥重量		3分石重		SCC等級	
交貨數量		m <sup>3</sup>		爐石重量		6分石重				
累計數量		m <sup>3</sup>		飛灰重量		細骨材重				
				藥劑重量		用水重量				
備註		1.在施工现场加水而影響品質，賣方概不負責。 2.進入工地現場，請戴安全帽。				調度員		工地簽收		

註：本送貨單格式係參考國家標準 CNS3090 預拌混凝土訂定，業者可依其需求增列所需項目。